

南充市市级 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汇总情况

根据《预算法》和《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》(国发〔2014〕45号)的有关规定,经南充市财政局汇总,2018年南充市市级部门,包括市级行政单位(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)、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总额为**4,693**万元,较2017年预算数下降**16.1%**。其中:因公出国(境)经费**177**万元,增长**8.6%**;公务接待费**859**万元,下降**40.8%**;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**3,657**万元(其中:公务用车购置费**400**万元,公务用车运行费**3,257**万元,不含车贴),下降**8.2%**。

2018年市级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变化的原因主要包括:一是市级各部门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、市党委和政府相关规定有关精神,厉行勤俭节约,从严控制和压缩“三公”经费规模,使“三公”经费有所减少。二是根据市级行政(参公)单位公务出国计划,今年因公出国(境)经费略有增加;三是经过近几年严控公车采购后,今年部分普通公务用车和执法用车需要更换,造成公务用车购置费有所增长;四是市级各部门根据以往年度实际执行情况大力压缩接待费预算,促使接待费预算大幅下降。